

103年度私立技專校院整體發展獎勵補助經費執行清冊

一、獎勵補助經費說明

學校名稱	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		
A.補助款金額	B.獎勵款金額	C.自籌款金額	D.總經費(A+B+C)
\$10,837,300	\$20,553,621	\$36,576,716	

二、資本門

	獎勵補助款 金額	比例	金額 比例	備註
1.教學及研究設備	\$16,377,093	74.53%	\$4,306,9	獎勵補助款比例應≥60%
2.圖書館自動化、圖書期刊等	\$2,498,921	11.37%	\$2,124,7	獎勵補助款比例應≥10%
3.學輔相關設備	\$605,200	2.76%	\$93,800	獎勵補助款比例應≥2%
4.其他	\$2,492,431	11.34%	\$2,118,9	
合計	\$21,973,645	100.00%	\$2,198,245	100.00%
資本門獎勵補助款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				76.00%，應介於70%~75%

三、經常門

	獎勵補助款 金額	比例	金額 比例	備註
1.改善教學及師資結構	\$5,065,684	53.79%	\$569,949	19.08% 獎勵補助款比例應≥30%
2.學輔相關工作	\$670,000	7.11%	\$0	0.00% 獎勵補助款比例應≥2%
3.行政人員業務研習及進修	\$314,888	3.34%	\$0	0.00% 獎勵補助款比例應≥5%
4.改善教學相關物品	\$1,291,577	13.72%	\$51,253	1.71% 合獎助教師薪資、2年內授權
5.其他	\$2,075,127	22.04%	\$2,366,348	79.21% 到期之電子資料庫或軟體
合計	\$9,417,276	100.00%	\$2,987,550	100.00% 30.00% 應介於25%~30%
經常門獎勵補助款占總獎勵補助款比例				

學校名稱 (請加蓋學校印防)	校長簽章	填表單位	單位主管簽章	填表日期
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	校長蕭淑貞	研究發展處	王美華	2015.02.13

注意事項：

- (1)各校應於次年2月28日前，將本獎勵補助經費使用情形（即執行清冊、會議紀錄（包括專案小組、期中稽核紀錄、公開招標記錄及簽到單）與核定版支用計畫書據整書面報告一份，送交內部專案主任稽核人員專案查核並出具稽核報告後，連同前一學年度之會議記錄報告（包括平衡表、收支支餘點表、現金流量表及財務報表附註）備文報本部，俾便考核適用成效。同份資料應公佈於本部及各校網站，未公告上網之學校，不予核配獎勵補助經費。

- (2)上述資料及支用計畫（含學校相關辦法及會議資料），應於每年2月28日由學校自行公告上網。

- (3)獎勵補助經費應於當年度全數執行完竣，未執行完竣者，應敘明原因報本部核准後，使得展延；其未申請或申請未經核准者，應繳回未執行完竣之經費，其所稱執行完竣，指已完成核銷並付款。

- (4)獎勵補助經費在12月31日前，尚未發生債務或契約責任者，應即停止支用，其已發生之債務或契約責任，應於次年1月15日截止支付。

- (5)請學校將執行清冊依序排列裝訂成冊，並加蓋兩防。